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657　　公司简称:春光科技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以上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光科技	60365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胜永	杨勤娟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安文路 420 号	浙江省金华市安文路 420 号
电话	0579-82237156	0579-82237156
电子信箱	cgzqb@chinacgh.com	cgzqb@chinacg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清洁电器软管及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在原料开发、结构方案设计、专用设备研制、模具开发、产品供应、售后服务等方面形成的完善服务体系,致力于为清洁电器制造商提供多元化、系统化、定制化的软管及配件集成解决方案。公司软管及配件产品主要应用于吸尘器等清洁电器领域,并已逐步延伸至挂烫机、洗碗机和户外清扫工业除尘系统等领域。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采购部负责原材料等的采购工作,并制定了规范的采购流程与管理制度。

公司销售部门在获取客户订单并录入 ERP 系统后,系统会根据订单产品种类及数量自动生成物料需求单,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和不同物料的采购周期制订采购计划。公司建有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部根据原材料采购计划并向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及议价,在确定供应商后下达采购订单并组织采购,所购原材料经品管部检验合格后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与所处行业特点,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约定的交货安排制订出货计划,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及出货计划制订生产计划单,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单组织各车间进行生产。

公司主要产品为清洁电器软管及配件,主要原材料为聚乙烯类、PVC、筋条、ABS 和增塑剂等。公司对原料进行自主研发和改性,优选出合理的配方后由造粒车间根据客户的定制化要求进行聚合,再由软管车间和配件车间分别进行软管与配件产品的生产制造,最后由组装车间进行成品组装。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公司内贸部、外贸部分别负责国内、国际客户的市场开拓、订单跟踪与客户关系维护。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以吸尘器为主的清洁电器领域,系戴森、鲨科、必胜、胡佛等知名品牌的指定供应商。根据品牌企业的要求,公司将软管及配件产品销售给其指定的吸尘器 ODM/OEM 厂商后,由 ODM/OEM 厂商制造成吸尘器整机后销售给吸尘器品牌企业。此外,公司还将软管及配件产品直接销售给美的、莱克等拥有自主品牌的吸尘器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细分行业为清洁电器软管行业。公司主要从事清洁电器软管及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吸尘器等清洁电器领域。

目前全球吸尘器等清洁电器的消费和使用主要集中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其对吸尘器的使用习惯和更新换代需求奠定了全球吸尘器需求稳步增长的基础,但随着国内城镇化进程加快、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年轻人群生活理念转变、购物方式的进步以及对清洁电器认知度的提升,国内吸尘器、洗碗机、挂烫机等清洁电器的市场需求将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近年来,清洁电器软管行业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增长取得了较快的发展,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且软管及配件产品呈现系统化、多样化、高端化发展趋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996,169,144.19	958,857,974.26	3.89	476,364,251.89
营业收入	562,866,267.58	507,084,394.39	11.00	456,558,35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608,055.90	100,968,699.86	5.59	87,624,00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990,791.63	86,324,096.36	16.99	77,087,19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2,038,890.63	841,108,974.70	3.68	344,101,23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18,926.11	104,297,022.37	21.02	62,493,581.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	1.23	-9.76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1	1.23	-9.76	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4	18.04	减少 5.50 个百分点	29.2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6,547,173.88	137,699,450.67	155,774,675.73	162,844,96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15,240.35	30,574,297.45	30,436,412.07	30,582,10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429,346.47	25,365,887.13	29,769,580.04	30,425,97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79,189.89	38,208,176.74	26,743,239.72	10,288,319.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5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春光控股有限公司		45,000,000	46.88	45,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正明		6,000,000	6.25	6,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华市凯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68,100	5.28	5,068,1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秀宝		4,500,000	4.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凯		4,500,000	4.69	4,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弘旋		3,000,000	3.13	3,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春霞		1,500,000	1.56	1,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袁鑫芳		1,500,000	1.56	1,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华市毅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6,900	0.84	806,9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浙红	306,600	306,6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陈正明、张春霞为夫妻关系;股东陈凯和陈弘旋均为陈正明、张春霞之子,四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袁鑫芳系陈正明姐姐的女儿;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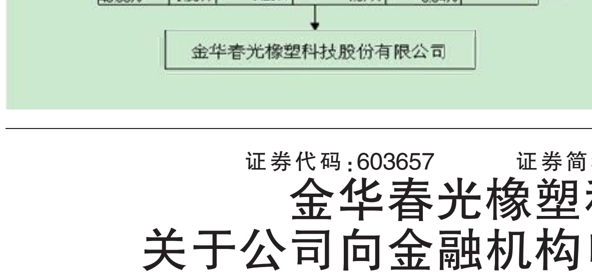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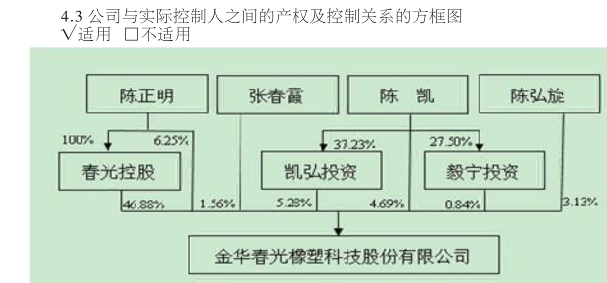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1,418,533.69	应收票据	60,283,229.05
		应收账款	181,135,304.6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554,624.38	应付票据	15,169,095.77
		应付账款	45,385,528.61
管理费用	37,149,446.86	管理费用	37,149,446.86
研发费用	15,617,637.92	研发费用	15,617,637.92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431,600.00	225,431,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26,942,949.90	-225,431,600.00	1,511,349.90
应收票据	60,283,229.05	-48,547,627.39	11,735,601.66
应收款项融资		48,547,627.39	48,547,627.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0,000.00	-3,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0,000.00	3,550,000.00
短期借款	26,000,000.00	24,710.41	26,024,710.41
其他应付款	4,250,186.76	-24,710.41	4,225,476.35

②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91,249,045.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91,249,045.0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60,283,229.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1,735,601.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8,547,627.3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81,135,304.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81,135,304.64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872,603.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872,603.95
其他流动资产 - 银行理财产品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225,431,6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5,431,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按成本计量的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资产)	3,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550,00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6,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6,024,710.41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5,169,095.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5,169,095.77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45,385,528.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45,385,528.61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4,250,186.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4,225,476.35
长期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390,728.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90,728.86

③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 年 1 月 1 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291,249,045.04			291,249,045.04
应收票据	60,283,229.05	-48,547,627.39		11,735,601.66
应收账款	181,135,304.64			181,135,304.64
应收款项融资		48,547,627.39		48,547,627.39
其他应收款	2,872,603.95			2,872,603.95
其他流动资产 - 理财产品	225,431,600.00	-225,431,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50,000.00	-3,55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764,521,782.68	-228,981,600.00		535,540,182.68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431,600.00		225,431,6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225,431,600.00		225,431,600.00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50,000.00		3,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3,550,000.00		3,550,000.00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26,000,000.00	24,710.41		26,024,710.41
应付票据	15,169,095.77			15,169,095.77
应付账款	45,385,528.61			45,385,528.61
其他应付款	4,250,186.76	-24,710.41		4,225,476.35
长期应付款	390,728.86			390,728.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91,195,540.00			91,195,540.00

④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1,459,638.79			1,459,638.79
应收账款	9,993,620.23			9,993,620.23
其他应收款	757,628.74			757,628.74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苏州凯弘橡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凯弘公司)、CGH INDUSTRY SDN BHD(以下简称马来西亚 CGH 公司)、CHUNGUANG INTERNATIONAL SINGAPOREP PTE LTD (以下简称春光国际公司) 和 CONG TY TNHH CGH TECHNOLOGY(VIETNAM) (以下简称越南 CGH 公司)等四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4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2020 年度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

以上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各金融机构商讨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并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有关协议,授权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8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之要求,现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98 号)的核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光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4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4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3,040,000.00 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4,999,433.97 元。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47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879.62 万元, 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8.91 万元,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268.22 万元;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664.89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汇兑损益等的净额为 280.02 万元,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1,006.7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544.51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汇兑损益等的净额为 408.93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1,274.93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32,639.29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汇兑损益等的净额、理财产品收益、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城支行	405246200076	110,665,494.60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050167674509180515	662,625.4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10551	843,343.10	活期
合 计		112,171,463.13	

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开立专项业务自动划转关联账户,存入余额 60,000,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金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8200029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8200032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8200077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合 计		60,000,000.00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用于越南 CGH 公司和马来西亚 CGH 公司募投项目相关账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币种	银行账号	原币余额	期末汇率	本币金额	备 注
星展银行	美元	072-012740-4	4,401.34	6.9762	30,704.63	活期
中国银行胡志民市分行	美元	100000600327217	300,000.00	6.9762	2,092,860.00	活期
中国银行胡志民市分行	美元	100000600327206	243,461.39	6.9762	1,698,435.35	活期
中国银行胡志民市分行	越南盾	100000600327193	141,677,234.00	0.00030105513	42,652.66	活期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分行	美元	100000400777728	51,136.99	6.9762	356,741.87	活期
合 计					4,221,394.51	

[注]: 公司本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将"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中的一部分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越南 CGH 公司(通过 CHUNGUANG INTERNATIONAL SINGAPOREP PTE LTD 作为投资路径设立),实施地点为越南同奈省庄崩县;将"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中的一部分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 CGH 公司,实施地点为马来西亚柔佛州新山市。

4.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但尚未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新南站支行	1208013619000009696	100,000,000.00	活期
合 计		100,000,000.00	

[注]: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至中国工商银行新南站支行,于 2020 年 1 月 2 日购入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0.00 元。

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 50,000,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结构性存款名称	发行人	本金	理财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3805 号	宁波银行	50,000,000.00	保本浮动型	4.08%
合 计		5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专项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春光科技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春光科技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春光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499.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64.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44.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金华	是	21,794.64	18,794.97	18,794.97	4,367.69	6,247.30	-12,547.67	33.24	2020 年 6 月	—	—	否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越南)	越南			2,999.67	2,999.67	1,062.57	1,062.57	-1,937.10	35.42	2020 年 12 月	—	—	否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金华	是	14,245.44	6,045.42	6,045.42	154.15	154.15	-5,891.27	2.55	2021 年 12 月	—	—	否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8,200.02	8,200.02	1,080.49	1,080.49	-7,119.53	13.18	2022 年 12 月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金华	否	3,459.86	3,459.86	3,459.86			-3,459.86		2021 年 12 月	—	—	否
合 计	—	—	39,499.94	39,499.94	39,499.94	6,664.89	8,544.51	-30,955.4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大额存单余额为 6,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	18,794.97	18,794.97	4,367.69	6,247.30	33.24	2020 年 6 月	—	—	否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越南)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	2,999.67	2,999.67	1,062.57	1,062.57	35.42	2020 年 12 月	—	—	否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	6,045.42	6,045.42	154.15	154.15	2.55	2021 年 12 月	—	—	否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马来西亚)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	8,200.02	8,200.02	1,080.49	1,080.49	13.18	2022 年 12 月	—	—	否
合 计	—	36,040.08	36,040.08	6,664.90	8,544.5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变更前"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金华市金磐新区花台路以东、南二环以北,现根据公司的长远发展需求,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入至公司全资子公司"越南 CGH 公司"(通过 CHUNGUANG INTERNATIONAL SINGAPOREP PTE LTD 作为投资路径设立),实施地点为越南同奈省庄崩县。 变更前"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金华市金磐新区花台路以东、南二环以北,现根据公司的长远发展需求,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入至公司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 CGH 公司",实施地点为马来西亚柔佛州新山市。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已经 2019 年 7 月 1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了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2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的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产品(国债逆回购)或美元换汇定期理财。

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基于公司经营稳定,财务状况稳健,有较充裕的资金及有效的风险控制制度,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前提下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委托理财金额

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产品范围

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的理财产品或固定收益类证券产品(国债逆回购)或美元换汇定期理财。

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购买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五)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六)实施方法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时,与相关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理财产品的管理,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公司财务部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958,857,974.26	996,169,144.19
负债总额	117,748,999.56	124,130,25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1,108,974.70	872,038,89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97,022.37	126,218,926.11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与交易性金融资产总和的 32.61%。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节省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四、风险提示

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主要选择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发表了如下意见: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能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鉴于以上,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48,532.47	43,332.47	106.24	5,200.00
合 计	48,532.47	43,332.47	106.24	5,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8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6.6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9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8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			

注:总理财额度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额度。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实际投入金额在该额度范围之内。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